

证券代码：600993

证券简称：马应龙

公告编号：临 2015-019

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9月23日，公司接控股股东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宝安”）函告，中国宝安于2015年9月2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将其持有的26,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和10,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合计36,000,000股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用于贷款用途，质押期限为股权质押登记之日起至质权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解除质押之日止。

截止目前，中国宝安持有本公司股份 126,163,31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27%。本次质押的 36,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35%。截止目前，中国宝安累计质押股份 117,9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35%。

特此公告。

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9月24日